

20世纪

1932 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作品

外 国 名 家 精 品

THE APPLE TREE

苹果树

插图本

英 高尔斯华绥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苹果树

插图本

[英] 高尔斯华绥 著 屠枫 黄梅等 译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John Galsworthy

The Apple Tre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苹果树 / (英) 高尔斯华绥 著；屠枫 黄梅 等译。
-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6.1
(20世纪外国名家精品插图本)
ISBN 7-02-005403-X

I . 苹… II . ①高… ②屠… III . 中篇小说 - 作品集 - 英国 - 现代 IV .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25918 号

责任编辑：姚翠丽 装帧设计：刘 静
插 图：张 健 责任校对：常 虹
责任印制：张文芳

苹 果 树

Ping Guo Shu

[英]高尔斯华绥 著

屠 枫 黄 梅 等译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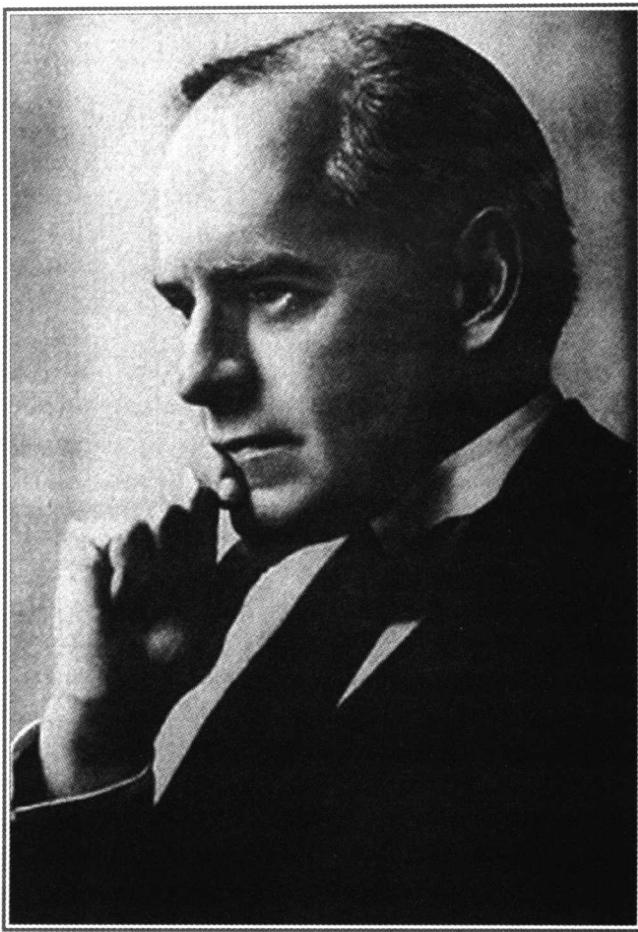
三河市宏达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230 千字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9.125 插页 2
2006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 7-02-005403-X

定价 16.00 元



作 者 像

出版说明

岁月匆匆，20世纪转眼已成为过去。在过去的百年里，人类社会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世界文学在忠实地反映这些变化的同时，自身也在不断创新。一个世纪以来世界文坛上流派迭起，群星灿烂，异彩纷呈。

本丛书的宗旨就是尽可能全方位地将20世纪多姿多彩的外国文学介绍给广大读者。为此我们从浩如烟海的世界文学中选取最有影响的名家精品。在首批出版的14种图书中，有一半是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的作品，另一半则是获得其他重要奖项的作家及得到世界公认的文学大师的精品。

我们希望广大读者能够通过这套丛书增进对20世纪外国文学的了解，希望读者每读完一本书，都能感受到一位文学大师的艺术魅力。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2005年12月

前　　言

在二十世纪欧洲文学史上，像高尔斯华绥那样，生前同时受到两种截然相反的评价的作家是不多见的。一方面，他是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并被推选为国际性作家组织——国际笔会的第一任主席；另一方面，他遭到某些同时代作家的嘲笑，甚至被看作不懂小说创作为何物的文学家，认为向他请教创作技巧等于“向靴匠请教如何制作钟表”^①。

不过，他受到如此相去悬殊的毁誉并不足怪，因为这来自两个观点对立的文学阵营。作为一个杰出的作家，他以“描述的卓越艺术”理所当然地受到文学界的崇敬；但作为现实主义者，他不免为当时风靡的现代主义文学家所否定。现代主义文学从反映社会生活转向内心世界，从反映现实转向表现自我。像这个流派的作家、理论家弗·吴尔夫所说，在这个流派看来，人类只有内心世界、主观感受是真实的、实在的，文学首先应该表现人们头脑中千千万万的印象。而传统的现实主义文学则正好相反，“偏重物质”而不注重“精神”。因此吴尔夫甚至说，现实主义所制订的章法“无异于毁灭”，所制造的“工具”“等于死亡”。由于他们如此从根本上否定了客观、真实地反映现实生活传统现实主义，自然会无情奚落现实主义作家；而高尔斯华绥之所以首当其冲，也正因为他享有盛誉，正因为他他在现实主义文学领

① 参见弗·吴尔夫一九二四年五月十八日在剑桥大学宣读的以《本涅特先生和布朗太太》为题的讲稿。

域中的代表性的、权威性的地位。

高尔斯华绥于一八六七年出生于英国一个有产者的家庭。祖辈原先生活在农村，他祖父像老一辈的“福尔赛们”一样举家迁居伦敦，从事房地产投资并积聚了大笔财富。等到他父亲当家的时候，他家的财产已相当可观，父亲本人成为一家公司的董事和一名律师。根据父母亲的意愿，高尔斯华绥在牛津大学学法律，一八八九年毕业后取得律师执照。但是他不喜欢这门职业，一生从来没有为当事人出过庭。他的父亲在劝说无效的情况下，只好于一八九三年差遣他到海外对公司所属的矿业进行考察，好让他改换一下环境，从而“振作”起来。这次考察的结果却为他提供了一个机会，使他得以游历世界各地，增加生活经验，为后来从事创作积累了许多素材。特别是，在这次考察后的回国途中，他在“托伦斯号”船上同该船的大副康拉德结识。在这次五十六天的航行途中，这两位未来的作家成了终生的亲密朋友。高尔斯华绥从此毅然开始了文学创作生涯。

高尔斯华绥是从写短篇小说开始他的创作道路的。他对短篇小说，特别是中篇小说这一形式非常重视。他曾说过，篇幅长的短篇小说是“所有小说形式中最好的形式之一……使用这种形式，作家……最接近于诗人、画家、音乐家”。他的短篇小说题材广泛，涉及爱情、美色、自然的光辉、社会的正义和憎恨、老年、贫穷以及对动物爱护等等。

他的早期作品署笔名出版。署笔名出版的最后一个短篇小说集是《德文人》。这个集子的首篇《德文人》的故事场景安排在作者祖先生活的地方——德文郡，写的是德文人强烈的个性。一个农村少女违抗外祖父的意志与一个从事军火走私的船长相爱，遭到遗弃，最后终于从悬崖上坠落而死。这是一篇性格小说。故事是以一位伦敦来的青年作家与朋友通信的方式展开的。这种书信体小说，在英国最早的是理查逊的《帕美拉》，而对高尔斯华绥来说则是第一次，也是惟一的一次。故事的叙述者从头至尾都作为局外人出现，这位“局外

人”把读者慢慢引进故事发生的地方，在读者面前展现出德文郡的自然景色，展现出老一辈强烈的柔情和少女易变的热情之间的冲突。

高尔斯华绥写少女殉情悲剧的小说不止这一篇。那篇深受读者喜爱，并得到哈代激赏的《苹果树》写的也是这个题材。

《苹果树》的故事并非出于虚构，据说是依据德文郡达姆尔高原一个痴情少女的传说写成，一说是作者在威尔斯曾亲自遇到过这样一个少女。与《德文人》不同，《德文人》是以“局外人”看见少女的坟墓为结局，《苹果树》则以主人公在银婚纪念日携妻出游，偶然见到昔日恋人的孤茔为开端，并借倒叙的方法展开。在德文郡高地风光旖旎的背景上，在这个与世隔绝的纯朴的大自然怀抱里，主人公——一个大学生渐渐地爱上了天真未凿，甚至有点野性未驯的美丽的农家姑娘，可是就在决定与她结婚的时刻，他遇到了一个自己阶层中的少女，他徒然自我挣扎，但他的爱情终于产生了位移。他的思想感情的波澜起伏十分曲折却又非常真实自然。最后他清楚地意识到前一段爱情是“完全不可能的”。但他的确也不能理解农家姑娘那幼稚但却忠贞不渝的感情，以为她只要过一两个星期就会忘得差不多。与《德文人》一样，这里情节也很简单。不同的是，《德文人》里的男主角遗弃恋人是为了自己的“事业”，而《苹果树》里的主人公则只因为邂逅同学一家人。这种变化似乎出于偶然，却表现了一种必然性：所谓纯洁的爱情很难逾越社会地位和文化教养之间的鸿沟。而这鸿沟正是这场悲剧的深刻根源。痴情的农村少女，就像主人公在月夜采摘的苹果树的花朵一样，被随手抛弃了，轻易地毁掉了！

通过爱情关系来塑造性格，反映社会的重要现象，高尔斯华绥也许是在学习屠格涅夫。但是在上述两篇作品里，社会矛盾毕竟笼罩着一层爱与美的朦胧的薄雾，而在另一篇《在前的和在后的》里，资产阶级的自私、虚伪、冷酷和丧失人性则被毫无掩饰地描述出来。

《在前的和在后的》是一篇情节剧式的小说，后来高尔斯华绥把它改写成戏剧。小说的故事围绕着一桩人命案展开，通过这根线条，

作者向我们展现了“有产者”家庭中社会地位不同的同胞兄弟俩的不同精神面貌。老大基思是个颇有名气的律师，是王室律师顾问。老二拉里则是贫穷落拓、“混迹江湖”的流浪汉。拉里真诚地爱上了一个被流氓丈夫遗弃的女人。出于愤慨，他失手扼死了那个毒打妻子的流氓。基思出于自身的考虑，百般掩盖这一事件的真相。当拉里得知一个无辜者将成为他的替罪羊时，他毅然写信向警察局自首，然后与情人服毒自杀，以此来洗刷无辜者的罪名。而基思为了保全自身的名誉，却十分冷酷地焚毁了拉里的遗书，从而不仅使那个无辜者被处以绞刑，而且使拉里及其情人也成了无谓的牺牲品。作品表明，血脉相连的两兄弟间精神境界相去悬殊，是由于不同的社会地位。与通常的社会偏见相反，精神卑劣的不是“堕落”了的流浪汉，而是体面的绅士。作者引用《圣经》中“在前的变成了在后的，在后的成了在前的”一语作为题词，是颇有深意的。

该篇小说与《苹果树》等写法完全不同，作者在这里基本上不用抒情的笔调，只作冷冰冰的描述，时不时夹杂着讽刺挖苦的意味。小说里当然也穿插了拉里的爱情，但这爱情一点也没有诗意，一点也不甜蜜，这是一种苦涩但却忠贞不渝的爱情。

《咬人的狗丧了命》、《战败》、《苦闷》和《宝石》是一组从侧面反映战争的小说。《宝石》揭示了殖民地掠夺战争的原因。《咬人的狗丧了命》和《战败》则都是描述居住敌国的侨民在战时的遭遇。其中特别是《咬人的狗丧了命》，它的情节实际上是以作者姐夫一家的遭遇为基础，所不同的只是这些侨民与主人公之间的关系不再是亲戚而是邻居，主人公还是用的第一人称“我”。作者虽然尽量抑制自己的愤怒，但字里行间仍颇多流露，最后引用的两句古诗“被咬的人复了原，咬人的狗却丧命”则直接倾泄了对战争，对战争的发动者的满腔怒火。

《战败》可以说是对《咬人的狗丧了命》的一个补充。作者让我们看到，生活在社会底层，备受蹂躏和侮辱而变得精神麻木的普通人民

也深深憎恨战争及其发动者。一个在英国以卖笑为生的德国女人，当听见自己的祖国失败的消息之后，不禁把一个英国士兵给她的钞票扯得粉碎，虽然她那时身边只有一个先令。

《苦闷》是一篇描写一个正在医院里养伤的战士的心态的小说。故事几乎没有什么情节，人物也只有一个躺在河边晒太阳的、堕入沉思的伤兵。他是战争的直接受害者。在他的回忆中只有怅惘和辛酸，伴随着他的那条狗更烘托出他的孤独。

高尔斯华绥的中短篇小说中，有很大一部分取材于普通人的日常生活，写一些普普通通的人们的普普通通的事情。这些小说的主人公有靴匠（如《质量》）、卖文为生的文人（《良心》）、理发匠（《勇气》）等。由于他对他们的生活有比较深刻的了解，而且又能以同情的态度进行细致的观察，因此往往能抓住这些下层人民的缺点、过失，甚至是罪行（如《囚犯》、《讹诈》等），虽然也作了某些鞭挞，但表现更多的却是宽容和原谅。

高尔斯华绥生在现代主义文学鼎盛时代，但他并不随波逐流。他使用传统的心理分析方法，有时达到了令人赞叹的境界。例如在《苹果树》的前半，田园的风光，月夜的景色，苹果树花发出的芳香，以及农家少女纯洁的爱情，互相烘托，情景交融。作者以回肠荡气的抒情笔触，对这段纯真的爱情的萌生和发展，倾注其歌颂和赞叹的满腔热情。而在这个作品的后半部，抒情气息几乎完全消失，只是当主人公回忆与农家少女的恋爱时偶然闪现；现在读者见到的主要是以工笔细腻刻画出来的主人公的薄情和变心的整个心理过程了。这整个内心活动的过程主要是通过内心活动来表现（但都用传统手法），写得很有层次，很有分寸，忠实可信！

众所周知，高尔斯华绥的长篇小说的成就，高于他的中短篇。但这些中短篇也不乏独创性。他在后期，在一个出版于一九二五年的自选的中短篇小说集的前言中说：“人生贵在独立。那些认为年轻不妨顺从潮流，到晚年必能在小说中达到独立的人，我怕注定要喝苦

水。”高尔斯华绥呼吁“写短篇故事的人”要遵守“活生生地、鲜明地”表现自己的“真正想象、真正情绪所要求的规律”。他形象地比喻说：“蜘蛛从来没有人教它，居然织出了那纤细的、玫瑰色的窗子……让我们这些写短故事的作家们也试试只凭我们自己的直觉和幻想来编织那圆圆的、丝线的奇迹吧。”更能表达他的这种思想的是下面一段话：

平素独立不羁的作家……会走自己的路，不去模仿别人。他们这样做的结果也许会像我的这些故事那样不合市场的口味；但是，即使失败，他们也是遂了自己的心愿，而且到头来也还能为自己的商品获得很昂贵的价格。

说出这样话的人，是不会令人怀疑他在艺术上随波逐流、投合市场口味，或者依傍传统而没有独创精神的。而他这些话正好是就自己的中短篇小说而说的。

陈煮字

1993.2 南京师大

目 次

质量	黄 梅	译 (1)
在前的和在后的	周永启	译 (9)
宝石	张建民	译 (62)
吗哪	黄 梅	译 (66)
战败	王晓英	译 (76)
苹果树	屠 枫	译 (91)
“咬人的狗丧了命”	刘 浩	译(154)
讹诈	孟 军	译(168)
“苦闷”	张建民	译(181)
卫矛果	毛晓霞 顾 颖	译(189)
德文人	童 心	译(199)
勇气	王晓英	译(244)
囚犯	刘 浩	译(251)
善行	张建民	译(257)
良心	刘 浩	译(266)
超凡入圣	张建民	译(274)

质 量

我很年幼时就认识他了，因为他为我父亲承做靴子。他和他哥哥开了一家店，铺面是伦敦西区一条小侧街上两间打通的小店房。那一带如今已大不如昔了，当年却是很时髦热闹的。

他的店铺毫不招摇，却自有特别之处；门面上只有他的德国姓氏“盖斯勒兄弟”，没有标榜本店为王室成员服务的招牌；橱窗里陈列着几双靴子。记得当年我怎么也想不通他橱窗里的靴子为什么从不更换。他只定做，不卖现货；而我简直不能想象他做的鞋会不合适。莫非是他买来摆在那儿的？这似乎也不可思议。让那些不是他亲手制作的皮鞋摆在自家店里，他肯定忍受不了。何况那些鞋太美了——那双轻便舞鞋精巧得不可言传；那双有布翻沿的漆皮靴叫人看了垂涎欲滴；那双褐色的长统马靴闪着神奇的幽光，虽然是崭新的，倒像是穿了一百年了。这些是体现了一切鞋的本质的典范，只有亲眼见过靴灵魂的人才做得出。当然，这些念头是后来才有的。不过，我大约十四岁起有资格到他那里定做鞋时，就已对他们兄弟二人的尊严有了模糊而又强烈的感受。从那时起直到现在，对我来说，制作靴子——做他所做的那种靴子——是神奇美妙的。

我清楚地记得，有一天，我把小脚丫伸到他面前，羞怯地问：

“盖斯勒先生，做靴子难极了吧？”

他回答道：“那可是艺术！”说着，他那透露着讥讽意味的红胡子里突然荡开了微笑。

他本人也有点像是皮革制成的：脸黄黄的，皱皱的，红色的头发

和胡须拳曲着，面颊和嘴角间有一道道清晰的皱纹，话音单调，喉音浓重。皮革是一种冷峻的物质，有点死板迟钝，而这也是他面部的特征——除了他的眼睛。他的蓝灰色的眼睛现出朴实的严肃态度，这神态每每表示其人私下里迷恋着理想。他的哥哥十分勤劳，比他平淡一些，各方面都略逊一筹。他们兄弟二人长得极为相像，所以，早先我有时要等到会面结束，才能确定对方到底是谁。到那时，如果他不说“我要问我兄弟”，那就是他本人；如果说了，便是他哥哥了。

人长大了，荒唐起来，开始赊账；但不知怎的，我绝不拖欠盖斯勒兄弟的款子。如果欠他——比如说吧——两双鞋的钱，倒还可以心安理得，因为那只表明你仍然是他的主顾。但若欠了两双以上的钱，却仍走进他的铺子，把自己的脚伸到他那带铁架眼镜的蓝眼睛下，就未免太不像话了。

因为人们不会常常到他那里去。他做的靴子仿佛具有某些超越时间的东西，非常耐穿，好像他是把靴子的本质缝了进去。

人们进商店时，一般都怀着“把我要的东西给我，快点了吧”的心情，然而进他的铺子，就像进教堂一样心静神安。来客坐在那把唯一的木椅上等待着，因为他的店里总没有人。店里黑黑的，像口井，弥漫着好闻的皮革气味。不一会儿，他或他哥哥的脸就会在上面的井沿边出现，向下张望着。随后响起一阵喉音，一阵韧树皮拖鞋敲打狭窄的木楼梯发出的踢踏声，最后他来到顾客面前，不穿外衣，背微驼，系着皮围裙，袖子卷起，眨着眼睛——仿佛刚刚从某个靴子梦中醒来，又像是一只被晨光惊起的烦躁不安的猫头鹰。

这时我说：“你好呀，盖斯勒先生？可以给我做一双俄国皮靴吗？”

他会一声不响地走开，回到楼上去，或者到店铺的另一边去；我就坐在木椅上继续休息，呼吸着鞋铺的气味。不久他就会转回，枯瘦多筋的手里拿着一张黄褐色的皮子。他会两眼盯着皮革赞美道：“多漂亮的皮子啊！”等我也赞赏了一番以后，他就又开口：“你什么时候

要鞋？”我会回答：“就你的方便，什么时候做好，什么时候要。”于是他说：“半个月以后？”或者，如果来的是他的哥哥，他就说：“我要问问我兄弟！”

然后，我会喃喃地说：“谢谢你！再会了，盖斯勒先生。”他会一面回答“再见”，一面仍看着手里的皮子。我向门口走去时，就又听到他的拖鞋踢踢哒哒地将他送回楼上去做他的靴子梦了。但假如我要定做的是以前他不曾替我做过的新样式，他就会一丝不苟地照章办事：把我的靴子脱下来，长久地拿在手里，用又挑剔又钟爱的目光打量着它，好像在回想他制作那靴子时的激情；又像是在责备人们穿坏了了他的杰作。然后，他把我的脚放在一张纸上，用铅笔贴着脚的外沿描上三两次，还用他神经质的手指细细摸我的脚趾，琢磨着我的需要的关键之点。

忘不了那一天，我因有双鞋不太称心，对他说：“盖斯勒先生，你知道吗，上次那双市内散步靴走起路来咯吱咯吱的。”

他没回答，看了我好一会儿，好像希望我撤消或修正我的话，然后才说：“它们不该咯吱咯吱地响呀。”

“不过，确实是那样。”

“你是不是没等靴子穿定型就把它们弄湿了？”

“我想没有。”

听了我的回答，他垂下眼睛，好像在搜寻有关那双鞋的回忆，我有些后悔，真不该提起这桩如此重大的事件。

“把它们送回来！”他说，“我要看一看。”

对那双吱吱叫的靴子，我心里涌起一阵怜悯之情。因为我可以栩栩如生地想象出，他将如何用伤心的探究目光，长久地埋头查看那双鞋。

“有些靴子，”他缓慢地说，“根本就不行。如果我不能把它们修理好，就不收这双鞋的钱。”

有一次（只有这一次），我心不在焉地步入他的铺子，脚上穿的是

应急在某家大公司买的靴子。他接受了我定的活儿，却没给我看皮子，我觉得出，他的目光在穿透我脚上的次等皮革。最后他说：

“那不是我做的靴子。”

他的声音里没有愤怒，没有悲伤，甚至没有轻蔑，但却有某种平静而又令人心惊肉跳的东西。为了追求时髦，那只左靴有一处做得不大舒适；他把手伸下去，用指头在那里按了按。

“这儿挤脚吧，”他说。“破烂儿！这些大公司一点自尊心都没有。”随后，好像是心里的什么东西决了堤，他说了一大段愤恨的话。听他议论制鞋业的状况和困境，这在我是惟一的一次。

“他们把生意都抢走了，”他说。“他们靠的是广告，不是做工。我们热爱我们的靴子，可他们把生意从我们手里抢走了。到如今——我眼看就要没活儿可做了。买卖一年比一年清淡，你会看到的。”望着他满是皱纹的脸，我看到了以前所未曾注意的东西——那些痛苦的事物和痛苦的挣扎。他的红胡子突然花白了多少啊！

我尽力地解释自己是在什么情况下买了那双倒霉的靴子。但他的面容和声音深深地打动了我，于是在此后几分钟内，我定了好多双靴子。这下可遭了报应！它们更是永远穿不坏了。差不多有两年时间，我都不能问心无愧地上他那里去。

等我终于再去的时候，却惊奇地发现，他的店铺的两面橱窗中有一个漆上了别人的名字——也是个靴匠的名字，当然是为王室服务的啰。那几双熟悉的旧陈列靴不再气度轩昂地各据一方，而被统统挤到了一个橱窗里。里面，那井一般的店堂收缩得只剩一间，比往日更加黑暗，更加气味扑鼻。等待的时间也比以往更长，好久，才出现了一张面孔向下张望，才响起了踢哒的韧树皮拖鞋声。最后，他站到了我面前，透过那副生了锈的铁架眼镜望着我，说：

“这位先生是——？”

“啊！盖斯勒先生，”我结结巴巴地说，“但你知道，你做的靴子实在太好了！瞧，这双还满不错的呢！”我把脚伸到他面前，他看了看。

